##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do do	מל או נ	<del>以</del> 户丰		1.臺中市政府	府交通局		職稱	1.局長		
甲報	人姓名	林良泰		2.			400、7件	2.		
申	報 日	民國 100 年	03月24日	申	申報類別	就(到)職申幸	段			
	配化	<b>禺及未</b>	成年子女		配	偶及未	. 成	年 子女		
	稱	謂	姓 名		稱	謂		姓名		
配偶			林杏珍	長	長子		林翰〇	)		
次子			林揖〇							

(=)	不動產								
1. 3	上地								
,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-1-	**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	<b>水土堆</b> ,	登記(取	登記(取	耳 但 海 兹
土	地	坐	落	公尺)	(持分)	所有權人	得)時間	得)原因	取得價額
台中市	南屯區惠	智段 0152	-0000	1 (20 14	1000000 分	++- <del>*</del> -7∆	100年3月	P# E	含建物
地號				1,639.14	之 20503	林杏珍	15 日	購屋	13,680,000
	土		地		變	動	情		形
	. 1		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	22 Jan 148 1	AND 4 12	***	Add the suit of 155 days
土	地	坐	落	公尺)	) (持分) 所有權人	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				
2. 3	建物(房屋	及停車位	)					•	
	_بد	125	-	面積(平方	權利範圍	44 土 14 1	登記(取	登記(取	耳 但 海 英
建	物	標	示	公尺)	(持分)	所有權人	得)時間	得)原因	取得價額
台中市	南屯區惠	智段 0188	9-000	103.79	<b>企</b> 如	林杏珍	100年3月	購屋	含土地
建號			103.79	全部	你古珍	15 日	<b>州</b> <u></u>	13,680,000	

建號		,		103.79	土印	<b>你</b> 百岁	15 日	<b>押</b> 庄	13,680,000
	建		物		變	動	情		形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方 公 尺 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
## (三)船舶

本欄空白

種類	總噸數	船籍港	所有人	登記(取得)時間	登記(取得)原因	取得價額
本欄空白						

## (四)汽車(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)

廠	牌	刑	號	浩	缸	容	量	所	有	į.	登記(取	登記(取	取	得	價	額
MAX.	<del>лт</del>	<b>Æ</b>	<i>⊅</i> 06	76	Pit.	4	里	771	75		得)時間	得)原因	**	14	1只	切

		T					т.				τ				Γ			$\overline{}$				
  國瑞 WISH		1,988				林	良泰	Ē			95 年 1 月 買				賣 超過五年							
(T) 40 00 50					*		<u> </u>					, <u>п</u>			<u> </u>							
(五)航空器 [	Т			1363	\$5 Ja	• =	T				Z	記	(	Eta	25	+2	(取	Т				
型	式	製造廠	名稱	及	籍編編	就	所		有	人		: #L			1		京因		取	得	價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•		T				
(六)現金(指新臺幣、外	幣之	現金或が	<b>〔行支</b> 〕	栗)(	(總金	全額	: 新:	臺幣	ţ.			元	)									
幣	月月	ŕ	有			人	外	i	幣	總		額	新	童	幣級	惠智	[或	折	合彩	產	幣絲	息額
本欄空白		•																				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	幣之	.存款)(	總金額	[: 新	<b>斤臺</b> 幣	<b>齐</b> 2, 2	295,	529	)元)	)		-							,			
存 放 機 構	14		**	幣		<b>5</b> ,1	所		—— 有	人	<i></i>	幣		總	额	新	臺	幣	總	額	或	折合
(應敘明分支機構)	種		兴	1 m		77'1	<i>r</i> /I		月		ار 	rt)		#©	495	新		臺	Ť	ķ.	總	額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文華分 行	活期	儲蓄存款	ζ	新	臺幣		林良	良泰	ŧ							i					445	,237
1	活期	儲蓄存款	7	新臺幣			林良泰			$\dashv$						1 5				.554	,634	
臺灣銀行黎明分行		存款	╁	-			林良泰										25,865					
三信商業銀行台中分行		儲蓄存款	7	╫	臺幣		林臣			-						$\vdash$						,005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台	,,,,,	100 EE 17 17		7171 =		<del></del>				•						$\dagger$						
中黎明郵局	郵政	存簿儲金	新	臺幣		林島	良泰	<u></u>												120	,172	
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文華分 行	活期儲蓄存款			新星	臺幣		林目	表	Ę												27	,616
(八)有價證券(總價額:	<b></b> 新臺門	<del></del>	元	.)			<u> </u>															
1.股票(總價額:新臺	幣		元)																			
b 150	所	有		股			**	垂	面	<b>唐</b>	溶質	øL	敝	敝	21	新:	臺幣	總	額或	折	合新	臺幣
名 稱	771	角		/X			数	乔	IN	1貝	<b>- 2</b> 貝	71	-th	th.	נימ	總	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 債券 (總價額:新畫	卜幣		元)																			
名 稱代碼所	有	人買責	5 HA 13	書留		泣	對	垂	面	僑	宿	か	敝	敝	Z)Î	新县	<b>監幣</b>	總	額或	折	合新	臺幣
49 10 49 71	<i>7</i> 5	7, 9, 9	1 123, 12	7		) <u>r</u>	秋	সং	(181)	<b>/</b> 尺	475		rp.	th)	277	總	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3. 基金受益憑證 (總	價額	:新臺幣			元)	)																
名 稱所 有	人	受託投	資機:	構單	<u>i</u>	位	數		面	價	額	外	幣	幣	別	新山	臺幣	總	額或	折	合新	臺幣
7		7.73	- X P3					(	單位	净值	i)			.,,		總					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,												
4. 其他有價證券 (總價	額:	新臺幣		т —	元)																	
名 稱	所	有	人	單	化	Ì.	數	價			額	外	幣	幣	別	新	臺幣	總	額或	折	合新	臺幣

																			總			â	領
本欄: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(九	)珠寶	、古	董、.	字畫及	其他	.具有相	日當價	賃値さ	と財	產(約	息價名	頂:兼	折臺幣			亢	,)						
財	產		種	į	類項			/			件所	ŕ	有 人價									奢	頦
本欄: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(+	)債權	(總	金額	:新臺	幣		Я	t)							-								
14:	W. * .			**5	債	椎	<b>:</b>	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絵			額	取得(	發生)	取得	(發生	.)
種				覢	1頁	相			頂	435		X	)PU	班	际			初只	時	間	原		因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(+	一)債	務(	總金	額:新	臺幣	12, 2	75, 00	)0 元	.)														
14				**	/生	矜	,		債	椎	——	及	地	址	æ.s.			額	取得(	發生)	取得	(發生	.)
種				覢	債	<b>43</b>	ī		頂	作		X	<i>7</i> 2	巩	际			<b>石</b> 兵	時	間	原	Į	因
房屋	貸款				林杏	珍			遠見	東商銀	Ę		·			11,	600	,000	100年	3月	購置	房屋	
信用	貸款				林良	泰			土‡	也銀行	î						675	,000	95年:	5月	信用	貸款	
(+	二)事	業投	資(	總金額	〔:新	臺幣			元	)													
ln	次	,	ın	<del></del>	-t-		4	<b>1</b> 50	1r	恣	事	₩.	地	<u></u>	投	資	金	<b>\$5</b>	取得(	發生)	取得	(發生	.)
投	資		投	資	事	業	名	神	投	資	<b>尹</b>	業	FC.	址	汉	貝	亚*	額	時	問	原	I	因
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				

(十三)備 註

保險:要保人:林良泰;保險公司: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;保險契約名稱:二十年繳費金富發增額養老保險;保險期間:90年3月22日至110年3月22日;保險費繳付方式及金額:年繳/繳費金額:56,317年。

■本人、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,非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,應辦理財產強制信託之範圍,特此聲明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林良泰